（上接A25版）

2014年7月22日，经航天华宇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冯立、陈坤荣加入股东会，同意许宝瑞分别将其8%的股权（出资额为80万元）和7%的股权（出资额为70万元）转让给冯立和陈坤荣。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转让出资比例
许宝瑞	冯立	80.00	8.00%
	陈坤荣	70.00	7.00%
合计		150.00	15.00%

同日，许宝瑞与冯立和陈坤荣签订了相应的股权转让协议。

2014年7月23日，航天华宇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航天华宇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许宝瑞	750.00	75.00%
2	任文波	100.00	10.00%
3	冯立	80.00	8.00%
4	陈坤荣	70.00	7.00%
合计		1,000.00	100.00%

2、2014年10月，增加注册资本至1,152.58万元

2014年9月6日，经航天华宇股东会决议通过，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武汉中投、北京建华、辽宁联盟、西藏山南加入股东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152.58万元至1,152.58万元，其中武汉中投出资1,000万元，76.29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注册资本的6.62%；北京建华出资500万元，38.14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注册资本的3.31%；辽宁联盟出资400万元，30.516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注册资本的2.65%；西藏山南出资100万元，7.629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注册资本的0.66%，增资价格为每注册资本13.11元。

2014年10月28日，航天华宇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本次增资的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航天华宇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许宝瑞	750.00	65.07%
2	任文波	100.00	8.68%
3	冯立	80.00	6.94%
4	陈坤荣	70.00	6.07%
5	武汉中投	76.29	6.62%
6	北京建华	38.145	3.31%
7	辽宁联盟	30.516	2.65%
8	山南汇鑫	7.629	0.66%
合计		1,152.58	100.00%

2014年10月28日，北京振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14）京振会验字第012号《验资报告》，航天华宇新增注册资本152.58万元，已由武汉中投、北京建华、辽宁联盟、山南汇鑫于2014年9月16日前缴足。

3、2017年7月，股东名称变更

2017年7月，经航天华宇股东会决议通过，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西藏山南汇鑫茂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企业名称变更为“曲水汇鑫茂通高新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东变更后，航天华宇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许宝瑞	750.00	65.07%
2	任文波	100.00	8.68%
3	冯立	80.00	6.94%
4	陈坤荣	70.00	6.07%
5	武汉中投	76.29	6.62%
6	北京建华	38.145	3.31%
7	辽宁联盟	30.516	2.65%
8	曲水汇鑫	7.629	0.66%
合计		1,152.58	100.00%

4、2017年8月，增加注册资本至1,220.64万元

2017年8月31日，经航天华宇股东会决议通过，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68.06万元至1,220.64万元，其中许宝瑞增加缴注册资本61.254万元至811.254万元，任文波增加认缴注册资本6.806万元至106.806万元。

同日，航天华宇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本次增资的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航天华宇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许宝瑞	811.254	66.461%
2	任文波	106.806	8.750%
3	冯立	80.000	6.554%
4	陈坤荣	70.000	5.735%
5	武汉中投	76.290	6.250%
6	北京建华	38.145	3.125%
7	辽宁联盟	30.516	2.500%
8	曲水汇鑫	7.629	0.625%
合计		1,220.64	100.00%

2017年8月25日，北京永恩力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永恩验字【2017】第14022号《验资报告》，2018年4月9日，立信会计师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ZA90079号《北京航天华宇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收情况的复核报告》，航天华宇新增注册资本68.06万元及未缴足注册资本800万元，已由许宝瑞、任文波、冯立、陈坤荣于2017年8月25日前缴足。

本次增资与2014年10月的两次增资实际为武汉中投、北京建华、辽宁联盟、山南汇鑫（后更名为曲水汇鑫）四家PE机构与航天华宇自然人股东许宝瑞、任文波、冯立、陈坤荣所签订的《北京航天华宇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以及《关于〈北京航天华宇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书》中所约定的增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1）两次增资的背景

2014年8月18日，武汉中投、北京建华、辽宁联盟、山南汇鑫与航天华宇以及许宝瑞、任文波、冯立、陈坤荣签订了《北京航天华宇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以及《关于〈北京航天华宇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书》（以下简称“补充协议”），根据约定，武汉中投、北京建华、辽宁联盟、山南汇鑫将出资2,000万元对航天华宇进行增资，对航天华宇增资完成后，航天华宇将收购河北诚航，使其成为航天华宇的全资子公司。同时约定上述用于收购的款项，在河北诚航的原股东（即许宝瑞、冯小玲（许宝瑞之妻）、许佳宇（许宝瑞之子）三名自然人）取得后以合规及武汉中投、北京建华、辽宁联盟、山南汇鑫认可的方式返还至航天华宇，具体方案为：1,000万元以许宝瑞或许宝瑞指定人员对航天华宇增资的方式完成对航天华宇的注资。许宝瑞或许宝瑞指定人员出资1,000万元获得航天华宇68.06万元注册资本，其余931.94万元进入资本公积（其中含指定任文波出资100万元，获得航天华宇6.806万元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航天华宇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许宝瑞	750	61.44%
2	任文波	106.806	8.75%
3	冯立	80	6.55%
4	陈坤荣	70	5.74%
5	许宝瑞或许宝瑞指定人员	61.254	5.02%
6	武汉中投华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29	6.25%
7	北京建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8.145	3.125%
8	辽宁联盟中资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0.516	2.5%
9	曲水汇鑫茂通高新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29	0.625%
合计		1,220.64	100%

根据航天华宇全体股东出具的说明并经核查航天华宇的工商信息，上述1,000万元注资款项虽在完成收购河北诚航后已由许宝瑞实际返还至航天华宇，但该注资行为一直未按上述投资安排的约定及时履行相关出资程序。

2017年8月，武汉中投、北京建华、辽宁联盟、曲水汇鑫（山南汇鑫更名后）与航天华宇以及许宝瑞、任文波、冯立、陈坤荣签订了《关于〈北京航天华宇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补充协议书〉的解除协议》（以下简称“解除协议”），该协议解除了上述《关于〈北京航天华宇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书》；但同时约定并确认，上述补充协议解除后，不影响各方按补充协议中约定的并已由相关股东实际执行的后续增资事项（即航天华宇注册资本由1,152.58万元增至1,220.64万元）。经解除协议各方确定，上述增资事项的具体方案最终确定为：河北诚航原股东取得股权转让款后，上述转让款中的1,000万元由许宝瑞及任文波通过对航天华宇补缴出资及增资的方式完成对航天华宇的注资。其中许宝瑞以570万元补足其认缴出资额，剩余430万元作为许宝瑞及任文波对航天华宇的出资，其中许宝瑞以其中的387万元认缴公司注册资本61.254万元，剩余资金进入航天华宇资本公积，任文波以其中的43万元认缴注册资本6.806万元，剩余资金进入航天华宇资本公积，其余股东同意放弃参与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的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航天华宇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许宝瑞	811.254	66.46%
2	任文波	106.806	8.75%
3	冯立	80	6.55%
4	陈坤荣	70	5.74%
5	武汉中投华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29	6.25%
6	北京建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8.145	3.125%
7	辽宁联盟中资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0.516	2.5%
8	曲水汇鑫茂通高新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29	0.625%
合计		1,220.64	100%

（2）对2017年最后一次增资的核查情况

经航天华宇全部现有股东的确认，航天华宇股东许宝瑞、任文波在2017年8月进行的增资系对航天华宇2014年8月增资扩股时遗留问题的完善；许宝瑞、任文波对航天华宇的本次增资不存在股份代持安排或特殊目的的突击入股安排等影响股权清晰或利益输送的情形。航天华宇现有全体股东亦已出具说明，对上述增资予以明确，不存在股份代持、股权纠纷或者其他影响股权清晰的情形。

根据航天华宇全体股东出具的说明，航天华宇现有股东均确认本次增资入股为各方协商一致的结果，上述增资系解决航天华宇引入投资者时的历史遗留问题，不存在股份代持安排或特殊目的的突击入股安排等影响股权清晰或利益输送的情形；且航天华宇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关于许宝瑞、任文波本次增资入股的比例和价格，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的纠纷。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许宝瑞、任文波的本次增资所获得的股权均系自行持有，航天华宇现有股东目前持有的航天华宇股权不存在股权代持或其他影响股权清晰的问题。

律师认为：许宝瑞、任文波的本次增资所获得的股权均系自行持有，航天华宇现有股东目前持有的航天华宇股权不存在股权代持或其他影响股权清晰的问题。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航天华宇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三、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一）航天华宇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航天华宇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实际控制人

许宝瑞直接持有航天华宇66.461%的股权，为航天华宇实际控制人。许宝瑞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摘要“第三节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之“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详细情况”之“（一）许宝瑞”的具体内容。

（三）航天华宇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航天华宇拥有河北诚航一家子公司，无分公司。河北诚航是航天华宇的全资子公司，构成航天华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资产额或净利润来源20%以上且有重大影响，按照相关要求披露如下：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河北诚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	河北省廊坊市固安县工业园区南区
主要办公地点	河北省廊坊市固安县工业园区南区
法定代表人	许宝瑞
注册资本	1,080万元
实收资本	1,08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10225673733771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5日
经营范围	金属、非金属材料的机械加工、模具制造；精密机械加工，机械设备制造、维修；光、机、电一体化的自动化设备设计、研发、制造；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电器设备、仪器仪表、钢材、建筑材料（不含砂石料）、五金交电销售；货物进出口；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1）河北诚航设立情况

2010年12月20日，自然人许宝瑞、冯小玲、许佳宇、赵振凯和北京荣瑞共同签署了《河北诚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章程》，发起设立河北诚航，公司注册资本为1,080万元。其中，许宝瑞以货币出资885.60万元，设立时缴付177.12万元；冯小玲以货币出资86.40万元，设立时缴付17.28万元；许佳宇以货币出资21.60万元，设立时缴付4.32万元；赵振凯以货币出资21.60万元，设立时缴付4.32万元；北京荣瑞以货币出资64.80万元，设立时缴付12.96万元。剩余出资于2012年12月27日前缴付。

2011年1月5日，河北诚航取得了固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3102200001098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河北诚航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类型	出资比例
1	许宝瑞	885.60	货币	82.00%
2	冯小玲	86.40	货币	8.00%
3	许佳宇	21.60	货币	2.00%
4	赵振凯	21.60	货币	2.00%
5	北京荣瑞	64.80	货币	6.00%
合计		1,080.00	–	100.00%

2010年12月29日，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京润（验）字【2010】-224951号《验资报告》，各发起人已将首期出资216万元于2010年12月28日前缴足。

2012年12月3日至12月18日，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京润（验）字【2012】-220360号、【2012】-220354号、【2012】-220357号验资报告，各股东已将剩余出资864万元于2012年12月18日前缴足。

（2）河北诚航历次股权变更情况

①2014年8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7月30日，经河北诚航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北京荣瑞及赵振凯退出股东会，其中北京荣瑞将其6%的股权（出资额为64.80万元）转让给许宝瑞；赵振凯将其2%的股权（出资额为21.60万元）转让给许宝瑞。同日，北京荣瑞、赵振凯分别与许宝瑞签订了相应的股权转让协议。

2014年8月29日，河北诚航在固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河北诚航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许宝瑞	972.00	90.00%
2	冯小玲	86.40	8.00%
3	许佳宇	21.60	2.00%
合计		1,080.00	100.00%

②2015年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15日，经河北诚航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许宝瑞、冯小玲、许佳宇退出股东会。其中许宝瑞将其90%的股权（出资额为972.00万元）以972.00万元转让给航天华宇；冯小玲将其8%的股权（出资额为86.40万元）以86.40万元转让给航天华宇；许佳宇将其2%的股权（出资额为21.60万元）以21.60万元转让给航天华宇。

2014年12月16日，许宝瑞、冯小玲、许佳宇与航天华宇分别签订了相应的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1月13日，河北诚航在固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河北诚航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航天华宇	1,080.00	100.00%
合计		1,080.00	100.00%

2016年3月23日前，航天华宇已将所有转让款项1,080万元转让给原股东。

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价格及定价方式如下：

转让时间	交易对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比例	转让价格	定价方式
2014年12月15日	许宝瑞	航天华宇	90.00%	972.00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冯小玲		8.00%	86.40万元	
	许佳宇		2.00%	21.60万元	

本次交易系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次交易前，许宝瑞为航天华宇、河北诚航的实际控制人，冯小玲、许佳宇为许宝瑞的近亲属，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本次股权转让有助于标的公司避免同业竞争并完善业务体系。

本次股权转让为武汉中投、北京建华、辽宁联盟、曲水汇鑫对航天华宇及河北诚航合并主体进行整体增资的必要步骤，武汉中投、北京建华、辽宁联盟、曲水汇鑫增资航天华宇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二、历史沿革”之“（二）航天华宇历次股权变更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河北诚航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河北诚航为航天华宇全资子公司，无子公司或分公司。

4、资产权属情况

河北诚航的资产权属情况参见本节“五、主要资产、负债和对外担保情况”。

5、主营业务情况

河北诚航为标的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子公司，其主营业务参见本节“六、主营业务情况”。

6、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经立信会计师审计，河北诚航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数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9,015.83	8,228.12	5,877.86
非流动资产	6,936.70	7,108.03	5,927.53
资产合计	15,952.54	15,336.15	11,805.39
流动负债	4,372.28	4,379.29	4,627.75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合计	4,372.28	4,379.29	4,627.75
股东权益合计	11,580.25	10,956.86	7,177.64
利润表数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2,007.36	8,953.75	5,030.48
营业利润	618.04	3,937.82	1,413.26
利润总额	603.08	4,454.21	1,413.47
净利润	623.39	3,779.21	1,194.87
现金流量表数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96	1,429.77	-43.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39	-1,087.32	-1,806.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9	-86.48	1,093.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4.64	244.49[注]	-756.82

注：2017年公司因采购海外设备造成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影响-11.48万元

7、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河北诚航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8、最近三年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评估情况

最近三年内，河北诚航不存在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评估情况。

9、资本公积的清理情况

河北诚航原资本公积为5,978.48 万元，资本公积清理后确认金额为3,743.71万元，作为会计差错调减金额为 2,234.77 万元。河北诚航原资本公积是2014年末从其他应付原股东许宝瑞、任文波的款项结转而来，该事项河北诚航与原股东未签署任何书面协议及合同，其中其他应付款股东许宝瑞及任文波转作资本公积分别为5,380.63万元、597.85万元。此次对转作资本公积的其他应付股东款项进行清理，发现存在会计差错，以及原股东许宝瑞、任文波对转作资本公积的事项重新签订协议，并确认转作资本公积的金额，标的公司作为会计差错进行了调整处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其他应付款形成金额（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原账面转作资本公积	清理确认资本公积	调整金额
股东无偿转入固定资产	2,635.66	2,635.66	1,384.61	-1,251.05
股东代付土地款项	559.10	559.10	559.10	
股东代付房屋建筑物工程款	1,720.00	1,720.00	1,800.00	80.00
股东代付材料款项及往来款项	364.06	364.06		-364.06
其他	584.79	699.66		-699.66
合计	5,863.61	5,978.48	3,743.71	-2,234.77

根据河北诚航清理情况及股东确认情况，将原股东投入的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以及代垫土地款及房屋建筑物工程款，上述投入作为股东许宝瑞、任文波的资本投入，作为资本公积确认，转作资本公积的金额以原股东实际购置固定资产所支付款项及实际代垫土地款、工程款金额进行确认。其他未转作资本公积的调回其他应付款进行清理调整，确认股东往来款为-364.06万元，其他清理作会计差错处理。资本公积调整会计处理如下：

借：固定资产—机器设备-1,251.05万元

借：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80.00万元

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2,234.77万元

贷：其他应付款—原股东许宝瑞、任文波1,063.72万元

此项资本公积会计差错调整，对标的公司财务报表具体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报表项目	2018年1-6月影响金额	2017年影响金额	2016年影响金额
固定资产原值	-1,171.05	-1,171.05	-1,171.05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513.98	-441.19	-299.62
资本公积	-2,234.77	-2,234.77	-2,234.77
其他应付款	478.93	478.93	478.93
净利润（税后）	61.87	120.34	127.34
未分配利润	1,044.15	944.83	824.49

综上所述，会计师认为：河北诚航调减资本公积按会计差错进行会计处理，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要求，上述测算的财务报表影响金额可以确认。

2018年3月13日，固安县国家税务局征收服务分局出具证明：河北诚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2014年底前因股东捐赠计入资本公积事项，符合《关于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若干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29号）》相关规定，因此对该事项形成的资本公积不予征收企业所得税。

（四）公司章程中可能存在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或相关投资协议

1、公司章程中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交易对方合计持有航天华宇100%股权，航天华宇《公司章程》不存在对本次交易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内容，不存在让渡经营管理权和收益权等相关协议或者其他安排。

2、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相关投资协议

2014年8月18日，武汉中投、北京建华、辽宁联盟、山南汇鑫与航天华宇以及许宝瑞、任文波、冯立、陈坤荣签订了《北京航天华宇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和《关于〈北京航天华宇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书》，对航天华宇的股权作出了维持和转让限制：

“1、股权维持：除为符合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条件外，公司在获得投资人书面认可之前不会出售、转让或者抵押其在各子公司的股权。

“2、转让限制：从本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实现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为止，承诺人（许宝瑞、任文波、冯立、陈坤荣）在获得投资人书面认可之前不会出售或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当承诺人准备对外出售其拥有的股权导致其丧失对乙方（航天华宇）的控制权时，乙方及承诺人须经投资人书面同意，且投资人有权要求优先以与承诺人相同的条件向潜在购买者出售股权。本条限制不适用于承诺人对公司管理层持股公司的股权转让行为。

“3、承诺人承诺，投资人完成投资后，新的投资者进入的投资价格不得低于投资人的投资价格。但承诺人对公司管理层持股公司的股权转让行为除外。”

由于上述协议条款存在将会对本次交易形成障碍，经上市公司与各方友好协商后，2017年8月31日，武汉中投、北京建华、辽宁联盟、曲水汇鑫（山南汇鑫更名后）与航天华宇以及许宝瑞、任文波、冯立、陈坤荣签订了《关于〈北京航天华宇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补充协议书〉的解除协议》（以下简称“解除协议”），各方明确放弃补充协议所赋予的各项权利及义务，并放弃追索任何一方违约、要求损害赔偿或基于约定产生的类似主张的权利，该协议不再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经签署《解除协议》，已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相关投资协议。

（五）经营管理团队的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海沪工的全资子公司。标的公司的股权交割完成后，标的公司设置董事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董事人选由上海沪工委派；1名董事人选由转让方许宝瑞推荐；董事长人选由上海沪工决定。标的公司将设置1名监事，由上海沪工委派。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许宝瑞担任；且许宝瑞将兼任标的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标的公司设副总经理两名，其中一名副总经理由任文波担任，另一名副总经理由上海沪工委派。航天华宇的财务负责人由上海沪工另行委派。

上海沪工同意继续由许宝瑞担任航天华宇总经理全面负责航天华宇的运营管理工作，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上海沪工承诺许宝瑞在航天华宇任职期间保持航天华宇现有运营管理模式和各项管理政策不变，现有员工薪酬福利政策不变，现有人事体制不变，最大限度地发挥优秀员工对航天华宇的作用，同时根据上海沪工的管理要求，进一步改进上述各项制度。

（六）不存在影响该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航天华宇不存在影响其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航天华宇不存在对本次交易造成实质性障碍的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五、主要资产、负债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主要资产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标的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成新率
固定资产	5,197.82	1,245.28	3,952.54	76.04%
房屋及建筑物	2,358.19	260.94	2,097.25	88.93%
机器设备	2,665.82	849.90	1,815.92	68.12%
运输设备	61.13	55.55	5.58	9.13%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112.68	78.89	33.80	29.99%
无形资产	801.71	76.11	725.60	90.51%
土地使用权	794.66	71.52	723.14	91.00%
专利权	7.06	4.60	2.46	34.88%
合计	5,999.54	1,321.40	4,678.14	77.98%

注：数据差异系四舍五入引起

1、主要固定资产

（1）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2018年6月30日，标的公司的房屋及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建造方	地址	竣工日期	具体内容
1	北京金鹏伟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固安工业园区内、兴民道南侧	2012/8/1	厂房
2	北京金鹏伟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固安工业园区内、兴民道南侧	2013/5/31	办公楼等配套设施

注：上述目建房屋的房产证尚未取得，正在办理中。

（2）机器设备

截至2018年6月30日，标的公司主要机器设备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1	5000KVA变压器	245.93	87.61	158.32	64.37%
2	数控加工中心-五轴	231.67	96.29	135.38	58.44%
3	重型数控卧式车床	167.63	54.74	112.89	67.34%
4	数控龙门铣床	178.89	74.35	104.54	58.44%
5	数控车床	100.85	5.59	95.27	94.46%
6	自建加工中心-五台	83.90	14.61	69.29	82.58%
7	数控铣床加工中心	105.59	43.88	61.70	58.44%
8	数控铣床加工中心	88.40	36.74	51.66	58.44%
9	数控龙门铣床	84.00	34.91	49.09	58.44%
10	全位置管焊机	43.42	5.16	38.26	88.13%
11	立式加工中心	38.89	3.39	35.50	91.29%
12	自建加工中心	38.89	3.69	35.19	90.50%
13	数控双柱坐标镗床	57.00	23.69	33.31	58.44%
14	变压器	45.81	17.04	28.76	62.79%
15	立式加工中心	39.00	16.21	22.79	58.44%
16	立式加工中心	33.76	14.17	19.60	58.04%
17	立式车床	31.50	13.09	18.41	58.44%
18	数控车床	18.38	1.89	16.48	89.71%
19	立式加工中心	28.21	11.83	16.37	58.04%
20	加工中心	28.00	11.64	16.36	58.44%
21	立式车床	25.50	10.60	14.90	58.44%
22	立式加工中心	20.09	7.47	12.61	62.79%
23	立式加工中心	20.09	7.47	12.61	62.79%
24	桥式起重机	20.00	7.44	12.56	62.79%
25	加工中心-加群机床	17.95	7.46	10.49	58.44%
26	加工中心-加群机床	17.95	7.46	10.49	58.44%
27	立式铣床	17.86	7.50	10.37	58.04%

2、主要无形资产（1）土地使用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标的公司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土地使用权人	地址	面积（㎡）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用途
河北诚航	河北省固安工业园区内、兴民道南侧	21,762.50	出让	2063/9/26	工业用地

（2）专利

截至2018年6月30日，标的公司拥有专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1	航天华宇	一种可控温度式热焊机	实用新型	ZL201520061866.3	2015/1/29
2	航天华宇	一种多工位自动化旋转台	实用新型	ZL201520061822.0	2015/1/29
3	航天华宇	一种改进的麦克风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369987.4	2015/6/2
4	航天华宇	一种扬声器	实用新型	ZL201520369973.2	2015/6/2
5	航天华宇	一种螺丝自动上料并旋紧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403353.6	2015/6/12
6	航天华宇	一种极片机	实用新型	ZL201520474334.2	2015/6/30
7	河北诚航	一种包装膜上料张紧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61907.9	2015/1/29
8	河北诚航	一种膜包装机切膜接料步进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61848.5	2015/1/29
9	河北诚航	一种电加热切膜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061868.2	2015/1/29
10	河北诚航	一种用于水下作业的变行程快速移动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520061909.8	2015/1/29
11	河北诚航	一种封口转向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01659971.1	2015/3/23
12	河北诚航	一种便携式热风机	实用新型	ZL201520218113.9	2015/4/10
13	河北诚航	一种手机天线压实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216749.X	2015/4/10
14	河北诚航	一种点胶机用翻转加热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231779.8	2015/4/17
15	河北诚航	一种可加大Z轴行程的双丝杆整体式给进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520369975.1	2015/6/2
16	河北诚航	一种可编程控制器	实用新型	ZL201520369760.X	2015/6/2

3、资产权属瑕疵和抵押情况

（1）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土地、房产的具体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所用土地、房产如下：

1）土地使用权

2013年12月20日，河北诚航取得了河北省固安县人民政府颁发的土地使用权证（土地使用权证号：固国用（2013）第040085号），具体情况如下：

土地使用权人	地址	面积（㎡）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用途
河北诚航	河北省固安工业园区内、兴民道南侧	21,762.50	出让	2063/9/26	工业用地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为获取短期借款，河北诚航将该土地使用权抵押给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固安支行。最高额融资额度人民币1,100万元，最高额融资期限自2016年10月24日至2021年10月23日止，同时河北诚航及航天华宇、航天华宇实际控制人许宝瑞为该最高额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该项最高融资项下的短期流动资金借款为人民币1,100万元。

2）房屋及建筑物

①河北诚航的自建房屋

序号	建造方	地址	竣工日期	具体内容
1	北京金鹏伟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固安工业园区内、兴民道南侧	2012/8/1	厂房
2	北京金鹏伟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固安工业园区内、兴民道南侧	2013/5/31	办公楼等配套设施

注：上述目建房屋的房产证尚未取得，正在办理中。

河北诚航存在未批先建的情形，目该部分目建房产尚未取得产权证。为取得上述房产权证，河北诚航已进行相关补办手续，房产权证正在办理过程中。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河北诚航该处房产已按相关规定办理完成建设项目备案手续，并补办了环评程序，取得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目前标的公司已经在积极和相关部门协调办理相关房屋所有权证。

2018年4月2日，河北固安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证明：目前河北诚航位于河北省固安工业园区内、兴民道南侧的生产经营用房尚未取得房屋不动产权证。为取得上述不动产权证，河北诚航目前正在与我单位沟通、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消防备案、规划验收、竣工验收、消防验收等相关证照及批准文件正在办理过程中。河北诚航就上述房产取得相关不动产权证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2018年7月25日，固安县城乡规划局出具证明：目前河北诚航位于河北省固安工业园区内、兴民道南侧的生产经营用房已按相关规定取得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实际建设与方案一致，本单位不会对该公司或该公司上述建筑物进行行政处罚。

2018年7月27日，固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情况说明：截至说明出具之日，河北诚航尚待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待项目提交全部资料后，我局将依照相关规定审核并办理该项目施工许可手续。

上述权属瑕疵形成系当时河北诚航所在项区招商引资过程中的历史遗留问题，针对上述权属瑕疵可能导致的负债，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宝瑞承诺：如果因第三人主张权利或行政机关行使职权导致航天华宇及其子公司无法正常使用上述建筑物，由此产生搬迁、停产等经济损失、或因使用该等建筑物被有权的政府部门处以行政处罚，本人将承担赔偿责任，对航天华宇及